

# 青海省总工会文件

青总发〔2018〕14号

## 青海省总工会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劳模本科班学员回信精神和全国、 全省庆“五一”表彰大会精神的通知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省总各直属工会：

4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劳模本科班学员回信，向他们并向全国所有劳动模范、广大劳动者致以节日的问候，对发挥劳模作用、激励广大劳动群众争做新时代奋斗者发出号召，这是全国劳动模范、职工群众和工会干部政治生活中

的一件大事和喜事。“五一”前夕，中央、省委召开全国、全省庆“五一”表彰大会，这是举国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重要会议，意义十分重要、影响极其深远。省委常委、省总工会主席马吉孝立即对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做出批示、提出要求，省总工会第一时间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总书记回信和全国、全省“五一”表彰大会精神，对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做出部署。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回信精神热潮**

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褒扬劳动模范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的突出贡献，勉励广大劳动模范珍惜荣誉、努力学习，继续拼搏、再创佳绩，激励广大劳动群众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强调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新时代也是干出来的，全社会都应该尊敬劳动模范、弘扬劳模精神，让诚实劳动、勤勉工作蔚然成风。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充分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方针，充分体现了对劳动模范和广大职工的亲切关怀和殷切期望，充分体现了对劳动精神、实干作风的高度尊崇。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是对全国所有劳动模范、广大劳动者的“五一”节日礼赞，是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重要论述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包括

工人阶级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发出的宣言书和动员令，为工会组织引导亿万职工建功新时代指明了方向，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王东明同志在2018年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劳动和技能竞赛推进大会的重要讲话，内涵丰富、求真务实，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方向性、指引性，为我们做好新时代工会工作提供了遵循。省委书记、省长王建军同志在全省庆“五一”暨“五一劳动奖状、奖章”“优秀企业家”表彰大会的讲话，鼓舞人心、催人奋进，既是动员令，也是任务书，对全省工会组织寄予了殷切期望，提出了明确要求。

各级工会组织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劳模本科班学员回信精神与学习全国、全省庆“五一”表彰大会精神结合起来，作为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举措，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深刻领会回信和讲话的精神实质，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振奋精神、凝聚共识，用回信和讲话精神指导工作，团结引领全省百万职工在落实“五四”战略、建设大美青海中做出积极贡献。

## 二、自觉把回信精神和会议要求贯彻到工会工作全过程

一要广泛开展宣传，努力营造崇尚劳动、尊重劳动者、尊敬

劳动模范的良好氛围。劳模是劳动群众的杰出代表，劳模精神是时代精神的生动体现。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工会宣传阵地和微信等新媒体，全方位、多渠道、多形式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回信和两个讲话精神的宣传阐释，推动有关精神进企业、进车间、进学校、进课堂、进教材，把总书记的关怀和省委、全总要求传递到每一位劳模和职工心坎上。要深化“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讲好劳模故事、职工故事、工会故事，形成强大声势，掀起宣传高潮，推动全社会学习劳模、争当劳模，努力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要扎实做好劳模服务工作，帮助劳模解决工作、学习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鼓励劳模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用劳动托起中国梦，用实际行动回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大职工的深切关怀，回报省委、全总的关心关爱。

二要提升能力素质，努力建设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提升素质增强能力是职工实现自身价值维护自身权益的根本保证。各级工会要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为抓手，从解决产业工人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入手，提高产业工人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地位，落实产业工人主体地位，推动实现体面劳动、全面发展。要在人才培养使用、职业技能教育、职称职级评定、薪酬工资待遇、劳动成果体现等方面，推出更多更实的改革举措，实现广大

产业工人发展有空间、上升有通道、待遇有保障、培训有条件、创新有动力。要深入持久开展全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发挥好“劳模创新工作室”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叫响作实“青海高原工匠”品牌，大力开展技术革新、技术协作、发明创造、合理化建议等活动，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

三要维护职工权益，切实保障工人阶级主人翁地位。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责。要坚持以职工为本理念，主动依法科学维权，积极构建“工会敢于维权、党委支持维权、行政配合维权”的工作格局。要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下职工权益维护面临的突出问题，突出做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职工维权服务工作，重点关注转岗安置职工、城市困难职工、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推动解决好劳动就业、技能培训、工资报酬、安全生产、社会保障等问题。要突出抓好困难职工帮扶解困，聚焦低保等特困职工家庭脱困硬任务，完善困难职工和社会救助信息共享、数据比对机制，精准对接社会资源购买困难职工服务项目。要推动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调机制和职代会、厂务公开等民主管理制度，有效落实职工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四要积极组织动员，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动员广大职工为新青海建设建功立业是新时期工会工作的主题。各级工

会要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引导广大职工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践行“敬业、诚信”的职业道德观，紧紧围绕实现“一个同步、四个更加”目标，深入开展“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劳动竞赛，立足经济建设主战场，努力在落实“五四”战略，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实现科学发展、跨越式发展，建设更加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青海中建功立业。

五要不断深化改革，努力开创工会工作新局面。工会改革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会工作的重中之重。要加强对县（市、区）工会的跟踪督导，有力有节有序加快改革进程。要大胆探索“一体化”路子，有效整合群团人力、财力、物力等工作资源，建设务实高效的“群众之家”。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深入基层一线，与基层干部和职工群众面对面交流，在基层干部的探索实践中寻找改革的创新思路。要大力推进网上工会和“智慧工会”建设，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提升网上服务水平，为职工提供更直接、更精准、更便捷、更温馨的服务。

### **三、加强对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认真传达学习。各级工会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劳模本科班学员回信精神和全国、全省庆“五一”表彰大会精神作为强化理论武装的重要内容，把学习回信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

大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将学习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和干部培训教育中，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各级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深入学习，准确理解、全面把握。领导干部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先学一步，学深一层，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把学习不断引向深入。

（二）切实抓好落实。各级工会要在认真学习的基础上，要求职工群众撰写学习心得，并有针对性地召开交流学习座谈会，干部之间、干部和职工之间、职工和职工相互交流学习心得、学习感受，把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结合起来、通读文件与座谈交流研讨结合起来，深刻理解精神实质，使学习入心入脑有思考，并把学习收获转化为更大的工作热情，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三）广泛开展宣传。充分发挥省级报刊、广播电视及网络新媒体、《青海工运》、企业报刊、工人文化宫（俱乐部）等宣传阵地各自的宣传优势，充分发挥青海高原职工书屋、青海高原电子职工书屋作用，全面宣传各级工会学习回信和讲话精神的情况，职工学习过程中的所思所想所感，及各级工会组织、企业、职工群众学习的社会反响，让职工群众深切感知到党对劳动、劳动者、劳动精神的认识上的提升和重视，增强职工的职业自豪感

和社会认知度，为新青海建设凝聚广大职工群众的智慧和力量。

各级工会将学习宣传贯彻情况及时报省总工会。



2018年5月9日

---

抄送：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省委宣传部，省总主席、各副主席、  
经审会主任、巡视员、副巡视员。

---

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2018年5月9日印发

---